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9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电股份	股票代码	0008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民	石岚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邮编 130022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邮编 130022	
电话	0431-81150932	0431-81150933	
电子信箱	jdgf@spic.com.cn	jdgf@spic.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605,361,287.53	4,063,349,703.77	4,116,596,981.67	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3,019,881.33	209,643,350.06	225,478,718.95	10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395,940,002.44	225,299,948.17	241,135,317.06	64.20%

损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9,714,012.17	814,294,034.31	838,416,745.79	3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	0.1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	0.1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3.41%	3.35%	0.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8,030,096,425.27	42,241,407,073.40	42,790,793,588.96	1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02,151,883.48	7,412,083,759.61	7,567,897,033.81	3.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3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1%	420,994,62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0%	158,884,995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66%	35,714,20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35,365,984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24,430,700			
平安基金-包商银行-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00%	21,428,57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6%	7,813,640			
游朗飞	境内自然人	0.33%	6,983,250			
祁建华	境内自然人	0.30%	6,511,391			
王红伟	境内自然人	0.30%	6,50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电投、吉林能投、成套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无					

说明（如有）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坚持以先进能源技术创新为驱动，围绕“创新开拓生物质能应用为主的综合智慧能源，探索氢能等能源革命前沿技术为主的新业态，高质量发展以风电、光伏发电为主的新能源，实现传统火电供热向综合智慧能源转型升级”四条发展主线，建设创新型、智慧型、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较强盈利能力的国内一流清洁能源上市公司，为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的回报，为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做出应有的贡献。

2020年上半年完成发电量102.12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8.84%，其中新能源发电量36.58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3.67%；供热量1765.83万吉焦，同比增加30.52%。实现营业收入46.05亿元，同比增加4.89亿元；营业成本32.37亿元，同比增加2.25亿元；利润总额7.52亿元，同比增加3.13亿元；净利润6.41亿元，同比增加2.6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3亿元，同比追溯调整前增加2.54亿元，增加121.53%；同比追溯调整后增加2.38亿元，增加105.35%。

公司盈利水平的提高，主要得益于：一是产业结构优化成果显现。公司新能源规模扩张与精益管理并重，上半年存量新能源项目效益好于预期，增量82.07万千瓦新能源项目效益做出正向贡献。二是市场导向的增收效果明显。强化市场营销管理，实施全员营销，市场交易电量创历史新高，售电收入大幅增长；积极拓展热力市场，热力产品量价齐升。三是深入挖潜推行极限成本管理。上半年各项成本费用均控制在较低水平，其中燃料成本区域对比最优；财务成本同口径比较显著下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平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日